



日式官舍群活化模式之魅力評價研究

— 以北斗郡官舍區為例

顏明亮* 陳湘琴** 蔡智惠*** 李忠孝**** 李月文*****

摘要

北斗郡官舍區是日治時期保留完整的日式建築群，占地 1.4521 公頃，獨棟、連棟等共 26 棟目前仍保留完整，實為彰化地區未來文資保存之重要區域。本文將運用「魅力工學之評價構造法」為概念基礎，並以問卷調查的方式，主要目的在探討：1.在地居民、管理單位、在地團體對於官舍群之抽象與具象元素以及評價的差異；2.三群組對於「文化教育推廣」、「文化資產保存」、「文創產業推廣」、「觀光經濟效益」、「社區休憩功能」五大構面的偏好，作為北斗郡官舍區未來發展方向之初步提議。

關鍵詞：魅力評價、日式官舍群、北斗郡、區域文化資產、文化資產再利用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休閒遊憩系碩士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休閒遊憩系助理教授（通訊作者：hcchen@nfu.edu.tw）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休閒遊憩系碩士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休閒遊憩系碩士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休閒遊憩系碩士



A study on the Evaluation Grid Method of Japanese-style Official Buildings - Taking the Bei-dou Prefecture Official Residences Area as an example

Ming-Liang Yen, Hsiang-Chin Chen, Chih-Hui Tsai, Chung-Hsiao Lee ,Yueh-Wen Li

Abstract

The Bei-dou Prefecture Official Residences Area is a set of 26 Japanese-style single-family buildings and townhouses left intact, from the Japanese colonial era, on an area covering 1.4521 hectares in the Chang-hua region and which, in the future, is expected to become an important area for cultural heritage preservation. This paper will make use of “Evaluation Grid Method ,EGM”and the questionnaire survey, in its main objective to investigate : 1. local residents, management units and local groups' reflection on Official Residences Area, its symbolizing elements and differences in evaluation, 2. the perspectives of the three ethnic groups on“cultural education promotion”,“cultural heritage preservation”, “cultural creative industries promotion”, “tourism economic benefits”,“community leisure objectives”, five main structures that may help the preliminary proposal on future development directions of Official Residences Area.

Keywords: Evaluation Grid Method, Japanese-style Official Buildings, Bei-dou township, Area of cultural heritage preservation, Reuse of cultural heritage



一、前言

北斗鎮位於彰化縣南側，因濁水溪而發展。日治時期稱之「北斗街」係為台中州北斗郡的郡治所在地。在此有宮前街、元市街及斗苑路的商圈市集，並興建許多二樓的街屋、市場，當時街北(今光復路和文苑路一帶)設置許多公有建築與日式官舍聚落在此。

由於社區營造的崛起，引起彰化縣政府和北斗鎮公所對文化資產保存的重視，2007年起開始進行「北斗歷史區域發展暨古街風華再現計畫先期調查研究」(2007年度)、「北斗郡官舍區歷史聚落保存之研究與規劃」(2008年度)、「區域型文化資產保存行動－北斗文化扎根計畫」(2008年度)、「北斗鎮舊市街都市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2012年度)。屬於軟體人才育成以及文化產業等課程，則在2013年起於彰化縣文化局的協助之下，連續四年展開「彰化縣推動鄉鎮市社造整合計畫」，辦理66場次、1856人次民眾參與，奠定了北斗鎮以及北斗郡官舍區(以下簡稱本區)的社區營造基礎。2016年11月陸續修復完成「保甲事務所」(縣定古蹟)和「北斗郡守官舍」(歷史建築)，強化了本區文化資產的連動性之外，「北斗街長官舍」、「北斗役長官舍」¹未來的保存修護，更值得令人期待。

北斗郡官舍區(以下簡稱本區)占地1.4521公頃，現存的宿舍建築共26棟、54戶，其中閒置荒廢無人居住有17戶。即便如此，本區仍深具日式特色建築以及人文風情。尤其這10年來彰化縣政府等單位的調查以及社區營造的帶動下，本區未來的整體規劃、要如何活化、以及營運的定位等，仍有待商榷。

台灣傳統建築群的研究始於1980年代，尤其以金門和澎湖的傳統聚落建築的調查研究，奠定日後文化資產觀光的基礎，如林會承、李乾朗、米復國、江柏煒等人的研究²；在日式宿舍群的研究方面，有蔡建福和胡聰年的花蓮宿舍群

¹吳振發，2009，《北斗郡官舍區歷史聚落保存之研究與規劃》，彰化縣文化局發行。

²林會承，2004，〈澎湖的聚落研究〉，《澎湖初會四百週年-世界還有 VS. 澎湖群島系列講座實錄》，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備處：13-30；李乾朗，1987，《金門民居建築》增訂版，雄獅圖書公司；米復國，1995，《金門與澎湖地區傳統聚落及民宅之調查研究》，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委託淡



的保存再利用、王靜儀的嘉義檜意文化村案例分析，徐慧民則探討新營糖廠區的保存策略研究³；在文化資產活化和經營方面，賴志彰提出文化資產的類別和多元化的重要性、吳淑惠則以園區委外經營進行評估、黃盈嘉以華山 1914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閒置空間再利用作為反思⁴。依據上述等研究，顯示區域型文化資產，從建築調查到保存策略，甚至整體發展和營運方式，在各個學門領域都已受到重視且持續被關注。

因此，本文將藉由本區各個計畫調查與推動後的契機，先以在地居民、管理單位（所有權人）、在地團體三群組，利用評價構造法探討本區的魅力因子及其元素，建立區域型文化資產保存區的活化策略，以期使本區之歷史風華能再度重現。其主要目的在於 1.瞭解在地居民、管理單位、在地團體對於官舍群之抽象與具象元素以及評價的差異；2.確認三群組對於「文化教育推廣」、「文化資產保存」、「文創產業推廣」、「觀光經濟效益」、「社區休憩功能」五大構面的偏好，作為未來發展方向之初步提議。

此外，本文的研究方法將運用評價構造法⁵，如圖 1 運用圖卡讓受測者進行喜好分類，利用深度訪談的方式，在訪談中置入欲分析的元素，並對受訪者的回答進行深入挖掘，從中分析出原始理由及上位抽象概念與下位具體事項。故

江大學建築研究所研究；江柏煒，2002，〈從國家公園到傳統聚落：金門傳統聚落的文化地圖與導覽系統之初步分析〉，「歷史建築與城市空間的對話」研討會，新竹市政府。

³蔡建福，2008，《花蓮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調查研究計畫》，花蓮縣文化局；徐慧民、邱建維、陳志誠，2009〈新營糖廠宿舍群保存策略之研究〉，《Journal of Cultural Property Conservation》，No8：68-79；王靜儀，2011，〈嘉義市杉仔池宿舍群之文化資產與社區生命〉，《弘光人文社會學報》，14：139-164；胡聰年，2015，〈歷史建築保存再利用之研究-以花蓮糖廠日式宿舍群為例〉，《科技博物》，19.2：47-75。

⁴賴志彰，2014，〈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的三大類型-從屏東縣的案例談起〉，《文化生活》77，2-7；吳淑惠，2012，《華山文化創意產業園區委外經營評估》碩士論文，台北：世新大學管理學系研究所；黃盈嘉，2012，《閒置空間再利用之研究-華山 1914 文化創意產業園區之個案分析》碩士論文，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研究所。

⁵評價構造法是魅力工學研究中重要的研究方法，是由日本學者讚井純一郎（Junichiro Sanui）根據臨床心理學家 George Alexander Kelly 之個體構造法（Repertory Grid Method ,RGM）加以改良，有助於深入了解受測者對於某一事務之心裡認知層面的方法，其主要是經由個人訪談捕捉個人認知概念並列表整理，經由對於兩物件的成對比較，討論出物件的類似或差異關係後，再整理出目標物件的個別特質，此一研究方法便是「評價構造法」（Evaluation Grid Method ,EGM），用於設計類和規劃類的研究居多。



本文以 3 位在地居民、3 位管理單位、3 位在地團體受訪者⁶，進行探討「在地情感」（過去）、「運用觀點」（現在）、「發展規劃」（未來）的三個構面，瞭解他們對本區的記憶、空間環境的印象、定位、活化等內容後，將這不同群組訪談後的內容，彙整出「抽象理由」（心理層面）、「原始理由」（具象層面）、「具體事項說明」（心理或物理所產生出的結果），作為第一階段的分析結構。接著，第二階段再對這三群組進行 5 構面的問卷調查，其構面為「文化教育推廣」、「文化資產保存」、「文創產業推廣」、「觀光經濟效益」、「社區休憩功能」，採李克特量表方式，強化研究方法的信度與效度。



圖 1 訪談卡喜好元素分析圖

⁶本文這次的研究對象只對在北斗居住以及從業的人士，尤其在地居民都是在北斗郡官舍區居住 25 年以上，且對本區具熱心公益、熟悉人士，其中包含鄰長等人；管理單位則挑選對本區域有影響力且對本區的計畫推動以及土地所有權責深具熟悉的人士，如北斗鎮鎮長等人；在地團體則是對相關計畫的執行者，如文史工作、熱忱參與本區社區營造等人士，如北斗鎮代表等人，學者以及專家則不在本研究的探討範圍。



二、北斗郡官舍區的背景概述和土地、建築的現況

(一) 背景概述

如圖 2 所示，本區位於北斗鎮市區的西北隅，西側鄰近文教區之北斗國小、北斗國中，西北區有北斗鎮立圖書館、北斗家商，南側有北斗分局、縣定古蹟保甲事務所及奠安宮，其位置東側至宮後街、西側至光復路、南端至文苑路，以及北側至光復路旁所形成的小巷道，乃為北斗鎮市區之重要文化資產。

北斗郡官舍區的形成與北斗鎮的發展歷史密切相關，北斗鎮於清治時期起因為東螺溪之渡船頭與鹿港有水運交通要素，即為彰南地區的商業重地，日治時期，北斗街為台中州北斗郡（包括北斗街、田尾庄、溪州庄、埤頭庄、二林庄、竹塘庄、沙山庄、大城庄）的郡治所在地，因此日治時期行政區域的屢次劃分之過程中，北斗鎮始終是彰化地區最重要的一處行政中心，並逐漸形成現代小型城鎮的風貌。

因應許多的產業活動，因此逐步構成由奠安宮為中心的商圈市集，並在街北（今光復路和文苑路一帶）建設許多日式公有建築與官舍聚落。後因東螺溪河床萎縮，加上日治時期台灣總督府於 1912 年開始進行濁水溪護岸工程導濁水溪源流匯入西螺溪（今濁水溪），導致北斗失去河港水路功能，另後續之陸路鐵路運輸未經過北斗更造成北斗喪失交通優勢，導致現今發展停滯。

如表 1 所示，2007 年起開始進行「北斗歷史區域發展暨古街風華再現計畫先期調查研究」（2007 年度）；「北斗郡官舍區歷史聚落保存之研究與規劃」（2008 年度）；「區域型文化資產保存行動－北斗文化扎根計畫」（2008 年度）；「北斗鎮舊市街都市更新地區都市更新計畫案」（2012 年度）。屬於軟體人才育成以及文化產業等課程，則在 2013 年起於彰化縣文化局的協助之下，連續四年展開「彰化縣推動鄉鎮市社造整合計畫」，共辦理 66 場次、計 1856 人次民眾參與，奠定了北斗鎮以及本區的社區營造的基礎。2016 年 11 月更陸續修復完成「保甲事務所」（縣定古蹟）和「北斗郡守官舍」（歷史建築），強化了本區文化資產的連動性之外，「北斗街長官舍」，亦成為目前社區營造舉辦活動以及講座等的重要據點。





圖 2 北斗日式郡官舍區位置圖

表 1 北斗郡官舍區概況和相關建築、官舍修護使用現況

	
<p>北斗郡官舍區</p>	<p>修建完成後的保甲事務所</p>
	
<p>修建完成後的北斗郡守官舍</p>	<p>作為社造據點的北斗街長官舍</p>



資料來源：本文自行整理

(二) 建築所有以及土地所有之調查

本文實際踏勘逐一比對，實際現存建築物為 26 棟（包括木造、磚造及 RC 建築，不含全毀建築）縣府土地所有權上有 12 棟、農會土地所有權上有 5 棟、私人土地所有權上有 9 棟，另外代號 W27 已經全毀倒塌。

圖 3 所示，黃色框線的範圍為農會所有①為該區的氛圍，②北斗街長宿舍則坐落在此。紅線為彰化縣政府所有、藍線為私人所有之三區塊。而建築物所有人較為多數而複雜，其中綠塊為農會所有、咖啡塊④北斗郡守官舍為彰化縣文化局所有、黃塊是北斗鎮公所所有、藍塊為彰化縣警察局所有，⑤為官舍區現有的樣貌。紫塊為彰化縣稅務局所有、灰塊以私人所有的六建物。而咖啡塊被指定為歷史建築的「北斗郡守官舍」在 2016 年 11 月已修復完成（如表 1）



承上述之調查，本文將北斗鎮公所、文化局及農會的人士視為管理單位訪談對象。

表 2 受訪對象背景資料表(R「在地居民」、M「管理單位」、L「在地團體」)

代碼	年齡	性別	學歷	訪談類型	受訪者背景資料說明
R1	72	女	國小	在地居民	在地住戶(55年)/警眷(鄰長)
R2	65	女	國中	在地居民	在地住戶(27年)/警眷
R3	60	女	高中	在地居民	在地住戶(37年)/北斗分局退休
M1	52	女	專科	管理單位	北斗鎮公所/鎮長(6年)
M2	59	女	碩士	管理單位	北斗鎮農會/總幹事(6年)
M3	40	男	碩士	管理單位	縣府文化局/藝文推廣科長(6年)
L1	39	男	博士	在地團體	北斗文化協會/總幹事(5年)
L2	46	男	高工	在地團體	北斗鎮代表會/16-20屆代表(18年)
L3	49	男	碩士	在地團體	北斗家商/廣告設計科主任(6年)

三、北斗郡官舍區的魅力評價分析

本章將運用魅力工學評價構造法概念，以「昔日在地情感」、「現況運用觀點」、「未來發展規劃」三項「原始理由」深入訪談在地居民、管理單位、在地團體群組，以萃取其對本區活化模式的「具體事項」，再繼續追問其詳細內容之「具體事項說明」，以及表達內心評價感受之「抽象理由」，並依其結果建構成評價構造圖，以瞭解在地居民、管理單位、在地團體對於本區活化之個別評價、差異性及抽象與具象之元素需求，並依據在地住戶、管理單位、在地團體三個群組個別訪談結果彙整，萃取出魅力因子並將結果繪製成構造圖，其分析說明如下：

(一)在地住戶之魅力因子分析

如圖 4 所示運用三大構面之原始理由，在針對 3 位在地居民訪談後，本文歸納出 37 個抽象理由和 36 個具體事項，本節將整理出重複提到次數最多的內容進行以下的分析：



在抽象理由，重複提到次數以昔日在地情感的「很好的(13)」、「單純的(6)」和「溫馨的(5)」居多；其次對現況使用有「舒服的(7)」、「安靜的(4)」；「清幽的(4)」、「紀念性(6)」；對未來發展規劃則期望「休閒的(3)」等。

在具體事項方面，以昔日在地情感有「整體空間環境感受(4)」、「左鄰右舍情感(3)」、「不用爬樓梯(2)」；現況使用以「居住在此感覺(3)」、「整個郡官舍區場域(2)」、「整個環境整理起來(2)」；在未來整體規劃則強調「就算是修復也要(2)」、「原貌保留感覺(2)」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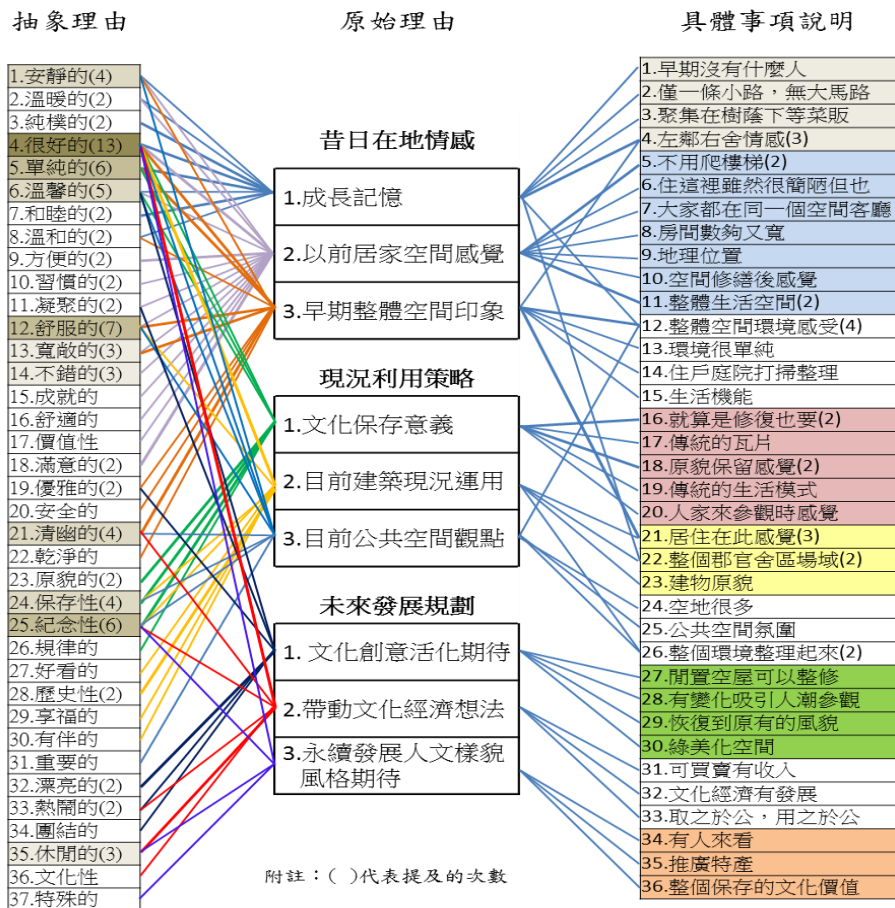


圖 4 【R1-3】住戶群組 EGM 評價構造圖



(二) 管理單位之魅力因子分析

如圖 5 所示，管理單位 3 成員的訪談結果，共統計出 36 個抽象理由、37 個具體事項。

在抽象理由，重複提到次數以**昔日在地情感**的有「安靜的(9)」、「舒服的(9)」、「價值性(9)」、「單純的(8)」、「清幽的(6)」；**現況使用**有「紀念性(10)」、「價值性(9)」、「有意義的(5)」；對**未來發展規劃**則期望「紀念性(10)」、「價值性(9)」、「有意義的(5)」、「重要的(4)」、「特別的(4)」、「休閒的(4)」等。

在具體事項方面，以**昔日在地情感**有「整體環境感受(5)」、「住在這區的感覺(4)」、「居家生活感覺(4)」；**現況使用**以「整區文化保存(3)」、「整個生活場域(3)」；在**未來整體規劃**則強調「整個環境弄起來(3)」、「文化創意設計基地(3)」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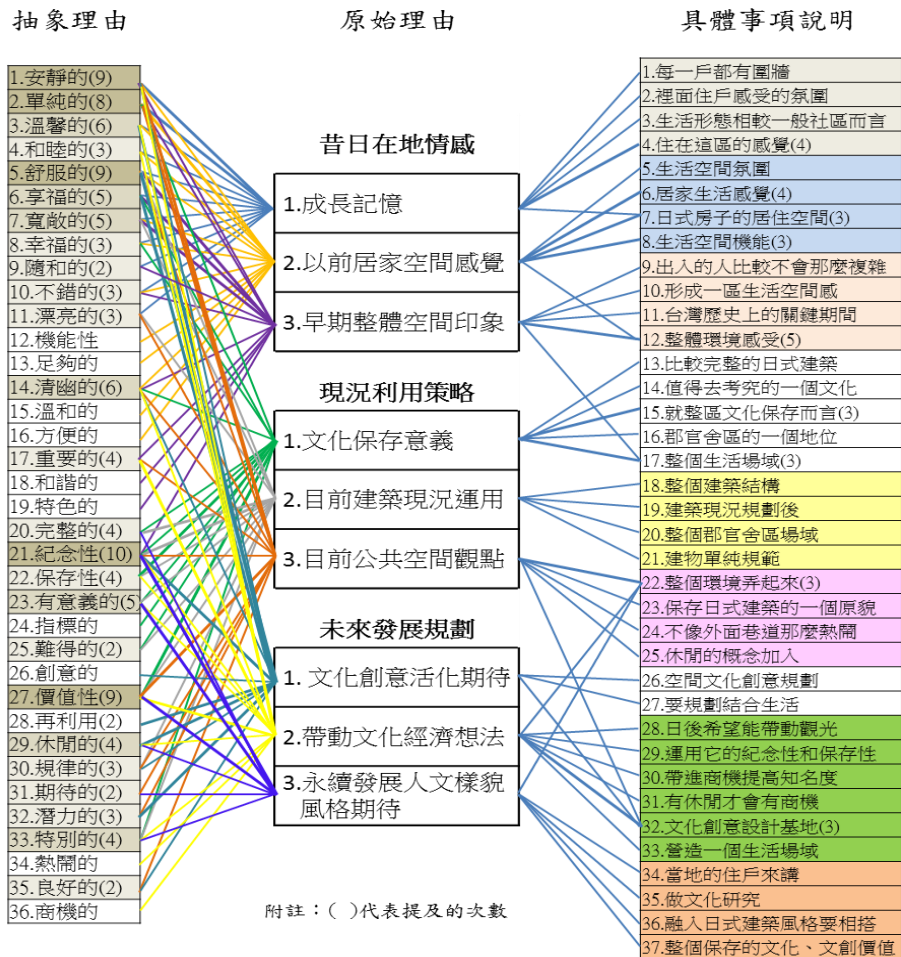


圖 5【M1-3】管理單位群組 EGM 評價構造圖



(三) 在地團體之魅力因子分析

如圖 6 所示，在地團體成員 3 成員的訪談結果，共統計出 44 個抽象理由、34 個具體事項。

在抽象理由，重複提到次數以**昔日在地情感**的有「紀念性(7)」居多，其次為「特別的(6)」、「精緻的(4)」；**現況使用**有「價值性(6)」、「特別的(6)」、「潛力的(5)」；對**未來發展規劃**則期望「紀念性(7)」、「特別的(6)」、「精緻的(4)」、「有特色的(3)」、「有意義的(3)」等。

在具體事項方面，以**昔日在地情感**有「覺得生活空間氛圍(3)」、「住在這區的感覺(2)」、「成長記憶環境(2)」；**現況使用**有「建築現況原貌能夠維持(2)」、「整區文化保存(2)」；在**未來整體規劃**則強調「在地人參與為主軸」、「文化探索」、「整體日式建築的融合」、「永續發展的審核」、「符合現代休閒觀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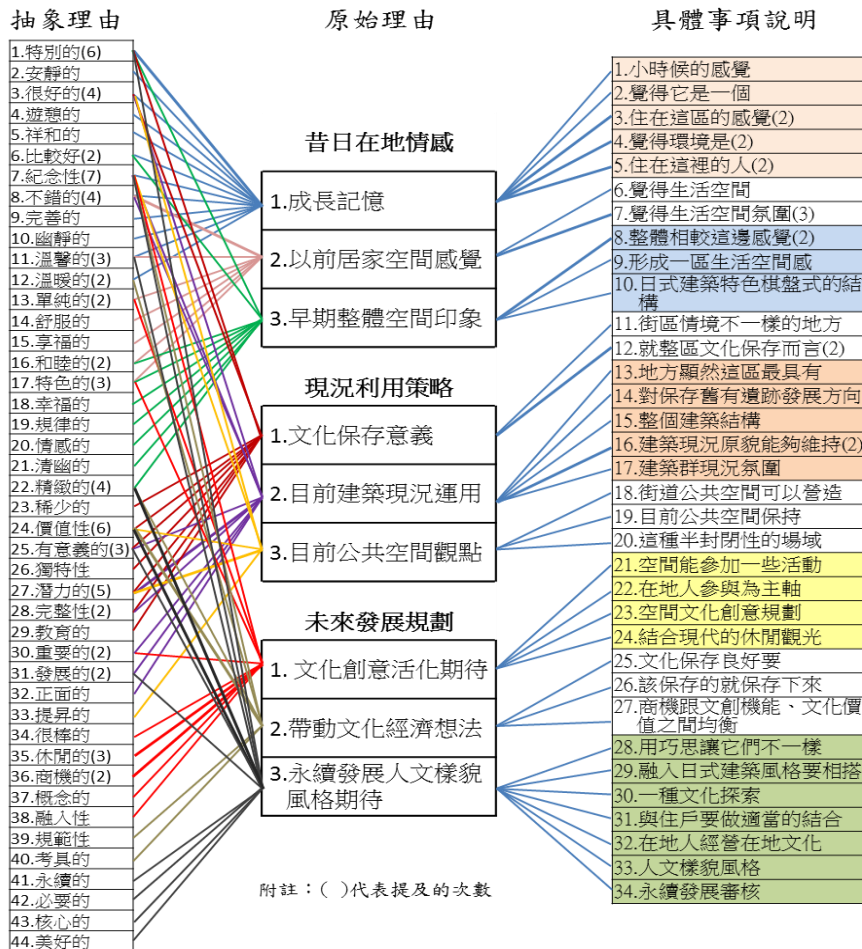


圖 6 【L1-3】 在地團體群組 EGM 評價構造圖



表 3 三群組對於郡官舍區活化觀點之差異性表

最為重視之觀點 原始理由	群組類別	在地居民	管理單位	在地團體
		<p>昔日在地情感</p> <p>成長記憶 抽象理由 舒服的 (7) *** 安靜的 (4) 寬敞的 (3) * 優雅的 (2) 安全的清幽的 (4) * 良好的 (13) * 不錯的 (3) * 乾淨的單純的 (6) 溫和的 (2)</p> <p>以前居家空間感覺 具象理由 整體空間環境感受 環境很單純 住戶庭院打掃整理 生活機能 整個郡官舍區場域</p>	<p>以前居家空間感覺 抽象理由 溫和的溫馨的 (6) 和睦的 (3) 幸福的 (3) 單純的 (8) * 寬敞的 (5) 安靜的 (9) 足夠的 不錯的 (2) 方便的 機能性舒服的 (9) 清幽的 (6)</p> <p>具象理由 生活空間氛圍 居家生活感覺 日式房子的居住空間 生活空間機能</p>	<p>成長記憶 抽象理由 特別的 (6) ** 安靜的 很好的 (4) 遊憩的 祥和的比較好 (2) 紀念性 (7) * 不錯的 (4) 完善的幽靜的 溫馨的 (3) 溫暖的 (2)</p> <p>具象理由 小時候的感覺 覺得它是一個 住在這區的感覺 覺得環境是 住在這裡的人</p>
<p>現況利用策略</p> <p>文化保存意義 抽象理由 原貌的 (2) * 保存性 (4) * 紀念性 (6) * 單純的 (6) 良好的 (13) 溫馨的 (5) 規律的</p> <p>目前建築現況運用 具象理由 就算是修復也要 傳統的瓦片 原貌保留感覺 傳統的生活模式 人家來參觀時感覺</p> <p>文化保存意義</p>	<p>文化保存意義 抽象理由 難得的 (2) 有意義的 (5) 價值性 (9) * 完整的 (4) 保存性 (4) * 指標的 紀念性 (10) 單純的 (8) 幸福的 (3) 享福的 (5) 清幽的 (6) 特別的 (4)</p> <p>具象理由 比較完整的日式建築 值得去考究的一個文化 就整區文化保存而言 郡官舍區的一個地位 整個生活場域</p>	<p>目前建築現況運用 抽象理由 潛力的 (5) * 完整性 (2) 重要的 (2) 發展的 (2) 紀念性 (7) 很好的 (4) 正面的不錯的 (4) 有意義的 (3)</p> <p>具象理由 地方顯然這區最具有 對保存舊有遺跡發展方向 整個建築結構 建築現況原貌能夠維持 建築群現況氛圍</p>		
<p>未來發展規劃</p> <p>文化創意活化期待 抽象理由 漂亮的 (2) * 熱鬧的 (2) 團結的溫馨的 (5) 優雅的 (2) 凝聚的 (2)</p> <p>具象理由 閒置空屋可以整修 有變化吸引人潮參觀 恢復到原有的風貌綠美化空間</p> <p>帶動文化經濟想法</p>	<p>文化創意活化期待 抽象理由 紀念性 (10) * 舒服的 (9) ** 溫馨的 (6) * 再利用 (2) * 休閒的 (4) * 潛力的 (3) * 創意的規律的 (3) 安靜的 (9) 享福的 (5) 清幽的 (6) 良好的 (2)</p> <p>具象理由 空間文化創意規劃 要規劃結合生活</p> <p>帶動文化經濟想法 抽象理由 休閒的 (4) 熱鬧的 有意義的 (5) 溫馨的 (6) 安靜的 (9) 清幽的 (6) 特別的 (4) 價值性 (9) * 重要的 (4) * 紀念性 (10)</p>	<p>永續發展人文樣貌風格期待 抽象理由 永續的紀念性 (7) 必要的發展的 (2) 價值性 (6) * 特別的 (6) 精緻的 (4) * 溫馨的 (3) 有意義的 (3) 核心的 美好的</p> <p>具象理由 用巧思讓它們不一樣 融入日式建築風格要相搭 一種文化探索 與住戶要做適當的結合 在地人經營在地文化 人文樣貌風格 永續發展審核</p>		



永續發展人文樣貌風格期待		商機的保存性(4) 和睦的(3) 具象理由 日後希望能帶動觀光 運用它的紀念性和保存性 帶進商機提高知名度 有休閒才會有商機 文化創意設計基地 營造一個生活場域	
--------------	--	---	--

註: () 代表提及的次數，* 代表語意相近合併的次數，◎代表群組關注項目

資料來源：本文整理

四、北斗郡官舍區問卷統計分析

本章就未來活化再利用之方向，再對該三群組進行深度訪談，並以「文化教育推廣」、「文化資產保存」、「文創產業推廣」、「觀光經濟效益」、「社區休憩功能」五個軸向，採用李克特量表方式，滿分予以 10 分計分。

如圖 7 所示，以三群組平均分數來看，「文化資產保存」20.87%為分數最高，其次為「觀光經濟效益」20.08%、「文化教育推廣」20.06%、「文創產業推廣」19.87%，最後是「社區休憩功能」19.12%。

以個別來看，如表 4 顯示在地居民對於本區活化模式以「文化資產保存」21.74%最重要，其次是「文創產業推廣」21.03%、「社區休憩功能」19.41%、「文化教育推廣」19.37%最後是「觀光經濟效益」18.45%；而管理單位對於本區活化模式以「觀光經濟效益」23.37%最為重要、其次是「文化教育推廣」21.36%，「文化資產保存」18.66%、「文創產業推廣」18.66%各佔中間和「社區休憩功能」17.96%為最低；在地團體對於本區活化模式以「文化資產保存」22.22%最高，其次為「社區休憩功能」20.00%，接著是「文化教育推廣」19.44%、「文創產業推廣」19.91%，最後則為「觀光經濟效益」18.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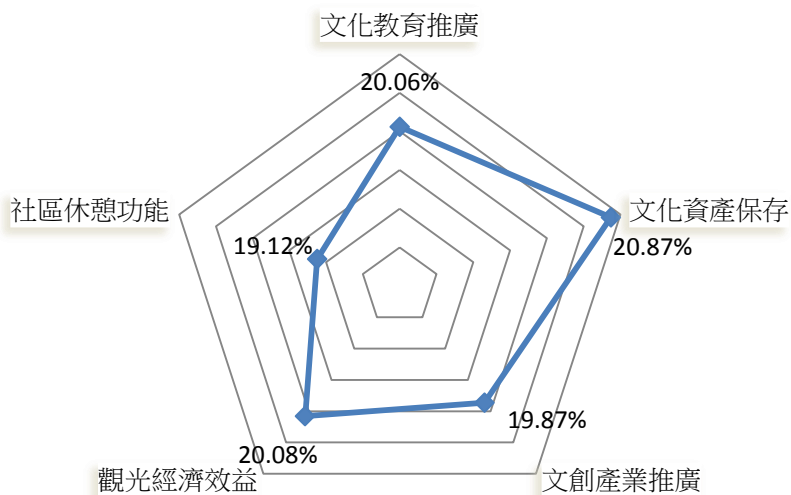


圖 7 三群組問卷平均數值分析圖

表 4 三群組問卷加權統計表(各類別分數/答案總分)

類別	文化 教育推廣	文化 資產保存	文創 產業推廣	觀光 經濟效益	社區 休憩功能	合計
受訪者						
在地居民	19.37% ⁴	21.74% ¹	21.03% ²	18.45% ⁵	19.41% ³	100%
管理單位	21.36% ²	18.66% ³	18.66% ³	23.37% ¹	17.96% ⁵	100%
在地團體	19.44% ³	22.22% ¹	19.91% ⁴	18.43% ⁵	20.00% ²	100%
平均	20.06% ³	20.87% ¹	19.87% ⁴	20.08% ²	19.12% ⁵	100%



五、結論

本文目的旨在 1.瞭解在地居民、管理單位、在地團體對於官舍群之抽象與具象元素以及評價的差異 2.確認三群組對於「文化教育推廣」、「文化資產保存」、「文創產業推廣」、「觀光經濟效益」、「社區休憩功能」五大構面的偏好，其研究結果可提出下列幾 4 點：

- (一) 早期在地居民對認為官舍區具有「良好的」、「舒服的」、「單純的」和「清幽的」的整體印象元素，其原因在於「住戶庭院打掃整理」、「具整體生活感」、「環境單純」；相對的，管理單位的觀點則認為「單純的」、「清幽的」、「溫馨的」的元素就是「日式房子的居住空間」的特色；而在地團體認為這裡是「特別的」、「紀念性」、「很好的」，尤其「住在這裡的人」、「住在這區的感覺」讓他們感受羨慕之意。

在現況的方面，在地居民則認為文化保存意義需要保有「良好的」、「單純的」且具「紀念性」的元素，需要「修復保留原貌」、「傳統的瓦片」、「傳統的生活模式」來呼應；管理單位則顯示出更為積極的心理元素，如「紀念性」、「價值性」、「單純的」、「有意義的」氛圍，需要營造「完整的日式建築群」、「整區文化保存」、「考究的一個文化定位」之物理條件；在地團體認為「紀念性」、「潛力的」元素要能「維持建築現況原貌」、「保存舊有遺跡」、「顯現這區特色」，著重於目前建築現況之運用。

未來的發展，在地居民對於文化創意活化期待需要「溫馨的」、「凝聚的」、「熱鬧的」、「優雅的」並重，提升這裡的「綠美化空間」、「參觀人潮」；管理單位「紀念性」、「舒服的」的元素則需要「規劃結合生活」、「空間文化創意」來帶動，且更強調文化經濟的想法、「紀念性」、「價值性」、「安靜的」、「清幽的」的融合，期許「營造一個生活場域」、「文化創意設計基地」可以「帶動觀光」、「帶進商機提高知名度」；在地團體則期待這裡的「紀念性」、「價值性」、「特別的」的元素，需要透過「一種文化探索」、「與住戶要做適當的結合」、「融入日式建築風格要相搭」、「用不一樣的巧思」、「在地人經營在地文化」，才能保有人文樣貌之永續發展。

- (二) 在地居民、管理單位、在地團體三種不同背景以及職別立場的群組，也顯示出在地居民比較著重於本區的生活感和建築保存之使用延續；而管



理單位則認為整區的建築文化保存和文化經濟是相輔相成，缺一不可；在地團體則強調整區的原貌和建築的維持和在地化經營，才是永續發展之道。

- (三) 三群組對於「文化教育推廣」、「文化資產保存」、「文創產業推廣」、「觀光經濟效益」、「社區休憩功能」五大構面的偏好中，在地居民和在地同體對「文化資產保存」的比重最高，而在地團體則認為「社區休憩功能」社區內化營造或經營相對重要；在地居民持「文創產業推廣」官舍區本身的活化就是產業行銷；相對的管理單位則以「觀光經濟效益」為出發點，「文化教育推廣」和「文化資產保存」、「文創產業推廣」可以帶來商機。因此，就結論第二點（評價構造分析）和第三點（李克特量表分析）的結果是一致的。
- (四) 再延續上述的分析，未來官舍區整體的氛圍需要從「良好的」、「舒服的」、「單純的」、「清幽的」、「優雅的」、「特別的」、「紀念性」、「價值性」、「有意義的」、「潛力的」、「凝聚的」的層面去思考，並將現有的「傳統瓦片」、「傳統生活模式」、「遺跡保存」、「完整日式建築群」、「建築現況原貌」、「結合住戶」、「融入日式建築風格」、「在地化經營」、「打掃整理」作為一種重要且具體的執行方策，以達到「綠美化空間」、「帶動觀光」、「帶進商機和知名度」、「一種文化探索」的整體發展方向。



參考文獻

1. 山崎亮著，莊雅琇譯，2015，《社區設計：重新思考「社區」定義》，台北市：臉譜，城邦文化。
2. 王靜儀，2011，〈嘉義市杉仔池宿舍群之文化資產與社區生命〉，《弘光人文社會學報》，14：139-164。
3. 吉野正治著，2008，《寫給一般民眾的社區總體營造》，陳湘琴譯，台北市：詹氏。
4. 江柏煒，2002，〈從國家公園到傳統聚落：金門傳統聚落的文化地圖與導覽系統之初步分析〉，「歷史建築與城市空間的對話」研討會，新竹市政府。
5. 吳振發，2009，《北斗郡官舍區歷史聚落保存之研究與規劃》，彰化：彰化縣文化局發行。
6. 李月文，2016〈參與休閒課程及生活習慣改變之 EGM 研究-以雲林縣臺西第一樂齡學習中心成員為例〉，《虎尾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學位論文》。
7. 李乾朗，1987，《金門民居建築》增訂版，雄獅圖書公司。
8. 米復國，1995，《金門與澎湖地區傳統聚落及民宅之調查研究》，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委託淡江大學建築研究所研究。
9. 卓雯雯、韓可宗，2008，《北斗歷史區域發展暨古街風華再現先期調查研究》，彰化：彰化縣文化局。
10. 林會承，2004，〈澎湖的聚落研究〉，《澎荷初會四百週年-世界還有 VS.澎湖群島系列講座實錄》，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籌備處：13-30。
11. 柯秋華、黃庭鍾，2010，〈地域活化模式之研究-以鶯歌鎮陶瓷產業為例〉，《長庚人文社會學報》，3（2），377-403。
12. 胡聰年，2015，〈歷史建築保存再利用之研究-以花蓮糖廠日式宿舍群為例〉，《科技博物》，19.2：47-75。
13. 徐慧民、邱建維、陳志誠，2009〈新營糖廠宿舍群保存策略之研究〉，《Journal of Cultural Property Conservation》，No8：68-79。
14. 張本一、何肇喜，2008。〈閒置空間再利用之法制分析-以台糖公司斗六糖廠活化為例〉，《設計研究》，（8），192-198。
15. 張哲郎等撰，1997，《北斗鎮志》，彰化：彰縣北斗鎮公所。
16. 張素芬，1999，北斗發展史，彰化：彰縣北斗鎮公所。



17. 郭漢鎧、蘇玫碩、郭蒼龍、楊建夫，2009，〈台南市三處公有文化遺產古蹟委託經營之研究〉，《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報》，28（3），131-144。
18. 陳信安、傅朝卿，2004，〈臺灣總督府“官舍建築標準”之研究〉，《建築學報》，(45)，1-21。
19. 陳湘琴，1998，〈社區發展協會的功能與社區總體營造-以奈良縣吉野郡吉野町吉野山地區為例〉，《日本京都府立大學生活科學學院碩士》。
20. 陳湘琴，2007，〈日本城鄉風貌形塑制度與景觀計畫實施之調查研究-以觀光地區京都市為例〉，《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報》，第 26 卷第 1 期，pp81-96：國立虎尾科技大學。
21. 陳湘琴，2010，〈京都的文化景觀保存與綠環境營造〉，《城鄉季刊》，第 9 期，pp44-49：內政部營建署。
22. 劉子綺、李素馨、侯錦雄，2011，〈式微文化地景的再活化泰安村舊鐵道的空間意涵〉，《地理學報》，(61)，147-166。
23. 蔡建福，2008，《花蓮縣定古蹟暨歷史建築「美崙溪畔日式宿舍」調查研究計畫》，花蓮縣文化局。
24. 蔡智惠，2016，〈偏遠地區小學本位課程規劃及具體成效之 EGM 研究-以雲林縣二崙鄉義賢國小為例〉，《虎尾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學位論文》。
25. 賴志彰，2014，〈文化資產活化再利用的三大類型-從屏東縣的案例談起〉，《文化生活》，(77)，2-7。
26. 謝瑞隆，2009，《北斗鄉土誌》，北斗鎮：彰化縣北斗鎮公所。

